

永城市信访局 2022 年部门预算

2022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永城市信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永城市信访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永城市信访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永城市信访局概况

一、永城市信访局主要职能

(一) 部门主要职能

永城市信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商丘市委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协调指导全市信访工作，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推动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2) 受理人民群众给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接待来访，为来信来电来访群众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

(3) 承办党中央和国务院、省委和省政府、商丘市委和市政府向市委、市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和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交办的重要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批件的落实情况；向有关单位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4) 协调处理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的信访突出问题和突发信访事件；对重要信访事项实施个案监督，并提出对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处理意见和建议。

(5) 负责向市委、市政府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分析信访形势，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政策的建议。

(6) 负责征集、处理人民群众对本市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等各项建设事业发展的重要建议；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

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建议；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组织协调、指导、推动全市信访系统信息化建设。

(7) 承担永城市人民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的具体工作，负责市政府受理的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工作。

(8) 承担永城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

(9)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人员构成情况

永城市信访局总编制数 17 人，其中行政编制数 11 人，事业编制数 6 人；现在职人员 22 人，行政退休人员 12 人。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永城市信访局 2022 年部门预算仅包括本机预算，本单位无二级机构。

永城市信访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 1、办公室（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
- 2、接访办信股（网络信访股）。
- 3、督查股（复查复核办公室）。

二、永城市信访局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 办公室（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后勤保障等工作；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及机关公文、综合性文字材料起草工作，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清理工作；负责信访工作调查研究；负责综合分析研判信访形势，提出工作建议；负责意识形态、信访宣传、新闻发布、信息、舆情等工作；负责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答复工作；承担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干部人事、机构编制、教育培训和党群

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离退休干部工作；综合协调市信访局全局信访业务工作，督查指导基层业务规范化建设工作；督查督办赴京、省涉访事项，协调处置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的信访事项；提出对乡（镇）和市直部门改进工作、完善政策、给予处分和违反信访工作纪律实施责任追究的建议；承担永城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日常工作。

（2）接访办信股（网络信访股）。负责群众来访的接待、登记、接谈、转送、交办和督办；承担重要会议期间及敏感节点信访工作保障任务；负责协调配合职能部门接待处置特定群体来访工作；负责维护来访接待大厅及周边信访秩序，处置突发信访事件；负责受理群众来信，综合分析来信情况，筛选重要信息，对群众反映的重要问题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指导全市群众来访来信办理工作；征集人民群众建议；负责全市信访信息系统、视频信访系统信息化建设、开发、维护及应用培训；负责内、外网站的建设及运行维护；指导全市网上信访工作；负责办理国家投诉受理办公室和省、商丘投诉受理办公室转送、交办、督办的信访事项；负责受理办理群众通过网络、固定电话、手机短信和市委书记、市长电子信箱等形式提出的信访事项；承担市委、市政府信访值班工作。

（3）督查股（复查复核办公室）。检查指导全市信访督查督办工作；负责中央、省、商丘及市委、市政府有关信访工作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的督导检查；负责上级交办和市领导批示信访事项的交办、督查督办和结案上报工作；指导全市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工作；负责接待、受理、办理群众到市申请复查复核的信访事项；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有关工作；承担永城市人民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三、永城市信访局单位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永城市信访局设下列内设机构：1、办公室（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2、接访办信股（网络信访股）。3、督查股（复查复核办公室）。本单位无二级机构。

永城市信访局 2022 年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永城市信访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收入总计 472.38 万元，支出总计 472.38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03.89 万元，增长 75.94%。主要原因：由于机构改革、工资标准调整等，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收入合计 472.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72.38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支出合计 472.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1.38 万元，占 46.86%；项目支出 251 万元，占 53.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2.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72.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3.89 万元，增长 75.94%；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化原因：由于机构改革、工资标准调整等，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2.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3.89 万元，增长 75.9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由于机构改革、工资标准调整等，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支出预算 472.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472.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3.89 万元，增长 75.94%。

（一）按功能科目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9.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21.43 万元（根据本单位的功能分类填写，各单位不同）卫生健康支出 6.4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13 万元。

（二）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221.38 万元，占总支出的 46.86%，比上年增加 13.89 万元，增长 6.69%，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01.61 万元，占总支出的 42.68%，比上年增加 13.96 万元，增长 7.4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 万元，占总支出的 0.22%，比上年增加 0.23 万元，增长 27.71%；商品服务支出 18.71 万元，占总支出的 3.96%，比上年减少 0.3 万元，减少 1.58%；项目支出 251 万元，占总支出的 53.14%，比上年增加 190 万元，增长 311.48%。主要变化原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和增加项目支出。

（三）主要项目：接访交通费 12 万元；信访督察经费 3 万元信

访突发事件 5 万元；网上信访网络维护及视频接访 6 万元；信访评估专项应急资金 2 万元；恳谈日工作经费 3 万元；家门前信访经费 15 万元；复查复核办案经费 5 万元；涉法涉诉救助资金 50 万元；信访救助资金 60 万元；特殊疑难信访（配套）60 万元；2022 年驻京及重要节点接访经费 20 万元；驻省及重要节点接访经费 10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21.3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02.67 万元，占 91.55%；公用经费支出 18.71 万元，占 8.45%。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2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预算无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出国(境)计划。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办法，不断规范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接待审批控制，厉行勤俭节约，不断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未产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合计 18.71 万元，其中：工会经费 0.66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办公费 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59 万元，物业管理费 3 万元，邮电费 1 万元，福利费 1.66 万元，维修(护)费 0.8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说明

我单位设定了整体绩效目标，一级指标包括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投入管理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工作目标管理、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产出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效益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履职效益和满意度等。每个二级指标包括若干个三级指标，每个三级指标都有相应的指标值和指标值说明。整体绩效全面反映了我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和主要内容、预期绩效情况等。

我单位 2022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

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2年，我单位选取接访交通费项目12万元；信访督察经费项目3万元；信访突发事件项目5万元；网上信访网络维护及视频接访项目6万元；信访评估专项应急资金项目2万元；恳谈日工作经费项目3万元；家门前信访经费项目15万元；复查复核办案经费项目5万元；涉法涉诉救助资金项目50万元；信访救助资金项目60万元；特殊疑难信访（配套）项目60万元；2022年驻京及重要节点接访经费项目20万元；2022年驻省及重要节点接访经费项目10万元。涉及资金251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我单位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61.81万元，较上年减少7.64%。负债总额0万元，较上年增长0%。净资产61.81万元，较上年减少7.64%。

1. 资产分布情况。

我单位行政单位国有资产61.81万元，占100%；事业单位国有资产0万元，占0%，其中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社会团体国有资产0万元，占0%。

2. 资产构成情况。

流动资产0万元，较上年增长0%，占资产总额0%；固定资产61.81万元，较上年减少7.64%，占资产总额100%；在建工程0万元，较上年增长0%，占资产总额0%；长期投资0万元，占资产总额0%；无形资产0万元，较上年增长0%，占资产总额0%；公共基础设施0万元，占资产总额0%；政府储备物资0万元，占资产总额0%；文物文化资产0万元，占资产总额0%；保障性住房0万元，占资产总额0%。

3. 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43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69.57%（其中，房屋 43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69.57%）；通用设备 7.43 万元，占 12.02%（其中，车辆 0 万元，占 0%，单价 0 万（含）以上（不含车辆）设备 0 万元，占 0%）；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11.38 万元，占 18.41%。

4. 重点资产情况。

（1）土地资产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土地账面面积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账面净值 0 万元。从使用状况分析：在用 0 平方米，占比 0%，出租出借 0 平方米，占比 0%，闲置 0 平方米，占比 0%，待处置 0 平方米，占比 0%。本年度新增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

（2）房屋资产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房屋账面面积 874 平方米，账面价值 43 万元，其中办公用房面积 75.2 平方米，占房屋的 8.6%；业务用房面积 348.6 平方米，占 39.89%；其他用房面积 450.2 平方米，占 51.51%。从使用状况分析：在用 874 平方米，占 100%。

（3）车辆资产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车辆账面数量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账面净值 0 万元。从使用状况分析：在用 0 辆，占 0%。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参与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 0 项涉及资金 0 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3、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经营收入是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8、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

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9、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事务（款）：是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业务等活动的支出。

（1）行政运行（项）：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排的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是指单位的项目支出。

（3）机关服务（项）：是指为单位提供后勤保障服务的机关服务局的支出。

（4）事业运行（项）：是指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11、“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

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永城市信访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

永城市信访局单位2022年部门收支预算公开表

部门名称：

永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472.38	一、一般公共服务	429.40
其中：财政拨款	472.38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1.4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6.42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5.13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72.38	本年支出合计	472.3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72.38	支出总计	472.38

永城市信访局单位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公开表

部门名称：永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472.38	221.38	201.61	1.06	18.71		251.00	251.00	
			131	永城市信访局	472.38	221.38	201.61	1.06	18.71		251.00	251.00	
201	01	01		行政运行	7.00						7.00	7.00	
201	03	08		信访事务	244.00						244.00	244.00	
201	29	06		工会事务	0.66				0.66				
201	36	01		行政运行	177.74		159.48	0.21	18.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32		20.32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		0.26	0.8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		3.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62		2.6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13		15.13						

永城市信访局单位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公开表

部门名称：永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472.38	一、本年支出	472.38	472.38	472.3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2.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9.40	429.40	429.40		
其中：财政拨款	472.38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3	21.43	21.4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42	6.42	6.4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5.13	15.13	15.13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472.38	支出合计	472.38	472.38	472.38		

永城市信访局单位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公开表

部门名称：永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472.38	221.38	201.61	1.06	18.71		251.00		251.00
			131	永城市信访局	472.38	221.38	201.61	1.06	18.71		251.00		251.00
201	01	01		行政运行	7.00						7.00		7.00
201	03	08		信访事务	244.00						244.00		244.00
201	29	06		工会事务	0.66	0.66			0.66				
201	36	01		行政运行	177.74	177.74	159.48	0.21	18.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0.32	20.32	20.32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	1.11	0.26	0.8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	3.80	3.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62	2.62	2.6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13	15.13	15.13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永城市信访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公开表

部门名称：永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1.38	202.67	18.71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0.66		0.66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05	18.0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9.66	49.66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7.86	87.8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21	0.2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91	3.91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6.59		6.59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66		1.66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0.80		0.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0.32	20.32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85	0.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26	0.2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42	6.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5.13	15.13	

永城市信访局单位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

部门名称：

永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永城市信访局单位项目支出预算公开表

部门名称：永城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51.00	251.00							
	131	永城市信访局	251.00	251.00							
特定目标类	2022年信访督察经费	永城市信访局	3.00	3.00							
特定目标类	2022年复查复核办案经费	永城市信访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2022年恳谈日工作经费	永城市信访局	3.00	3.00							
特定目标类	2022年处理信访突发事件	永城市信访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2022年信访评估专项应急资金	永城市信访局	2.00	2.00							
特定目标类	2022年家门前信访经费	永城市信访局	15.00	15.00							
特定目标类	信访救助资金	永城市信访局	60.00	60.00							
特定目标类	特殊疑难信访（配套）	永城市信访局	60.00	60.00							
特定目标类	2022年网上信访网络维护及视频接访经费	永城市信访局	6.00	6.00							
特定目标类	涉法涉诉救助资金	永城市信访局	50.00	50.00							
特定目标类	2022年接访交通费	永城市信访局	12.00	12.00							
特定目标类	2022年驻京及重要节点接访经费	永城市信访局	20.00	20.00							
特定目标类	2022年驻省及重要节点接访经费	永城市信访局	10.00	10.00							

永城市信访局单位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公开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永城市信访局			
年度履职目标	保障信访局行政运行,机关可以正常开展工作。用于全市户籍人口非法进京正常访和非正常访人员的接离、稳控和劝返工作;信访督查等,充分发挥信访联席会议制度,协调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工作;重大活动信访保障。确保信访渠道畅通,接访工作安全有序。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保障信访局行政运行,机关可以正常开展工作。重大活动信访保障。确保信访渠道畅通,接访工作安全有序。	保障信访局行政运行,机关可以正常开展工作。用于全市户籍人口非法进京正常访和非正常访人员的接离、稳控和劝返工作;信访督查等,充分发挥信访联席会议制度,协调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工作;重大活动信访保障。确保信访渠道畅通,接访工作安全有序。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472.38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472.38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221.38			
	(2)项目支出	25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2%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完成2022年预算支出	>96%		
	履职目标实现	完成2022年预算支出	≥96%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1年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永城市信访局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

部门名称：永城市信访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31		251.00	251.00										
131001	永城市信访局	251.00	251.00										
411481220000000001845	涉法涉诉救助资金	50.00	50.00			维护信访稳定。	≥1年	减少信访量发生	≥1年	维护全市信访稳定工作	≥1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圆满完成信访工作任务	高质量完成				
411481220000000001859	特殊疑难信访（配套）	60.00	60.00			维护信访稳定	≥1年	减少信访量发生	≥1年	为信访稳定工作助力	≥1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	≥92%
								保障社会政治大局稳定	高标准完成				
411481220000000001864	信访救助资金	60.00	60.00			维护全市信访稳定工作	≥1年	减少信访量发生	≥1年	减少发生重大信访事项	≥1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高标准完成信访工作任务	高质量完成				
411481220000000003705	2022年接访交通费	12.00	12.00			接待群众来访	≥1年	全年信访稳定工作	≥1年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信访维稳工作扎实有效	圆满完成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全市信访稳定	高质量完成				
411481220000000003712	2022年信访督察经费	3.00	3.00			信访案件督察	≥1年	信访稳地	≥1年	维护信访稳定	圆满完成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提高办案质量	高标准				
411481220000000003720	2022年处理信访突发事件	5.00	5.00			减少信访突发事件发生	信访稳定	1	>1年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信访维稳工作扎实有效	信访稳定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高标准圆满完成任务	安全稳定				
411481220000000003726	2022年信访评估专项应急资金	2.00	2.00			保障社会稳定	≥1年	1	≥1年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信访维稳工作扎实有效	安全稳定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圆满完成各项信访保障任务	高标准				
411481220000000003731	2022年悬谈日工作经费	3.00	3.00			全市信访稳定	≥1年	接待群众来访	≥1年	减少信访量发生	≥1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	≥92%
								维护信访稳定	高质量。				
411481220000000003734	2022年家门前信访经费	15.00	15.00			减少群众上访	≥1年	增加群众满意度	≥1年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信访维稳工作扎实有效	安全稳定	服务对象满意度	≥92%
								维护社会稳定	高质量				
411481220000000003764	2022年复查复核办案经费	5.00	5.00			受理群众信访事项复查	≥1年	承办复查任务	≥1年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信访维稳工作扎实有效	信访稳定	服务对象满意度	>92%
								圆满完成各项信访保障任务	高质量完成				
411481220000000003765	2022年驻京及重要节点接访经费	20.00	20.00			维护信访稳定	≥1年	减少赴京信访量增加	≥1年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信访维稳工作扎实有效	圆满完成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圆满完成各项信访保障任务	高质量				
411481220000000003766	2022年驻省及重要节点接访经费	10.00	10.00			减少群众赴省上访量	≥1年	维护信访稳定	≥1年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信访维稳工作扎实有效	安全稳定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圆满完成各项信访保障任务	高质量				
411481220000000003771	2022年网上信访网络维护及视频接访经费	6.00	6.00			圆满完成各项信访保障任务	1	1	≥1年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信访维稳工作扎实有效	高标准完成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维护信访稳定	高标准完成				